



abusers treated in therapeutic communities. *Addictive Behaviors* 23:155-169.

Gaily, S. E., Sheikh, E. & Bashir, T. Z. (2004). High-risk relapse situations and self-efficacy: Comparison between alcoholics and heroin addicts. *Addictive Behavior* 29:753-758.

Gorsk, T. T., Kelley, J. M., Havens, L. & Peters, R. H. (1993). *Relapse Prevention Substance-Abusing Criminal Offender*. Rockville, MD: National Institute of Justice/NCJRS.

Llorente, J. M., Gomez, C. F., Fraile, M. G., & Perez, I. V. (1998). Psychological and behavioural factors associated with relapse among heroin abusers treated in therapeutic communities. *Addictive Behaviors* 23(2):155-169.

Malow, R. M., Rosenberg, R., & Devieux, J. G. (2009). Cognitive-behavioral stress management interventions for ethnic-minority HIV-positive alcohol/drug abusers in resource limited and culturally diverse communi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Infectious Diseases*, January, 2009.

Marlatt, G. A. & Gordon, J. R. (1985). *Relapse Preventions: Maintenance Strategies in the Treatment of Addictive Behaviors*. NY: Guilford Press.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2006). Treatment approaches for drug addiction. *Info Facts* 2006:1-5.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2009). Treatment approaches for drug addiction. *Info Facts* September 2009:1-5.

Pence, B.W. (2009). The impact of mental health and traumatic life experiences on antiretroviral treatment outcomes for people living with HIV/AIDS. *Journal of Antimicrobial Chemotherapy*, 63(4):636-640.

Proeschold-Bell, R. J., Heine, A., Pence, B. W., McAdam, K., and Quinlivan, E. B. (2010). A Cross-Site, Comparative Effectiveness Study of an Integrated HIV and Substance Use Treatment Program. *AIDS Patient Care and STDs*, 24(10): 651-658.



〔學術論著〕

## 壓力與社會支持 對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之影響

陳玉書

〔美國杜克大學社會學博士，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所）副教授，系主任兼所長〕

林健陽

〔美國聖休士頓大學刑事司法博士，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所）教授〕

鍾志宏

〔法務部矯正署專員〕

駱姿螢

〔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



# 壓力與社會支持對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之影響

## 摘要

本文從剝奪模式、壓力與社會支持分析影響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的相關因素，透過問卷調查法，在控制機關特性、犯罪類型和區域特性下，對台灣地區13所女性受刑人收容機關進行調查，蒐集樣本數約佔全體女性受刑人的20%，共回收883份問卷(回收率99.23%)。研究結果顯示，女性受刑人監禁期間主要生活壓力源為經濟惡化，以及擔心家人，如子女、父母等重要親友缺乏照顧等問題；監禁壓力則多來自於不利身心健康的各種收容條件佔多數，如「環境悶熱」、「舍房空間狹小」、「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等；毒品犯的社會支持顯著低於非毒品犯；壓力對於監禁適應有不良影響，而社會支持則可緩和適應問題。最後根據研究成果與協助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的觀點，提出相關建議：(1)根據女性特殊需求，提供人道的監禁空間與人性化的管理方式；(2)提供女子矯正機關人員接受女性處遇專業訓練；(3)鼓勵參與處遇，增加能量並提昇社會支持；(4)重視女性受刑人牙科需求；(5)強化醫療照護，與鄰近醫院簽訂醫療委外契約；(6)多元化方式推行家庭支持方案；(7)實踐行刑社會化的處遇理念。

**關鍵字：**女性受刑人、壓力、社會支持、剝奪模式、監禁適應

## 壹、前言

近10年來，女性受刑人在監人數佔全部受刑人總數之比例以2004年6.56%最低，近二年則均逾8.2%，呈現少許成長之趨勢，並於2010年女性受刑人佔全部受刑人數之比例為2002年以來最高點，達8.27%。女性受刑人數亦從2002年之2,717人增加至2010年之4,721人(如表1)。但即使女性受刑人數與比率有些微增加的趨勢，但相較於男性受刑人，仍屬於少數(約佔6.5%~8.2%)，使得女性犯罪研究的重要性較易被忽略。從此收容趨勢可知，女性受刑人的收容人數不斷增加且增加的比率大於男性受刑人，這也將直接反應在女性受刑人的收容環境上，如果收容空間未有相對的增加時，其監禁壓力與收容環境的品質勢必更加不利女性受刑人適應監禁生活。

表1：2002年至2010年各年底監獄在監人數

年度別	總人數	女性	比例(%)	男性	比例(%)
2002	40,549	2,717	6.701	37,832	93.299
2003	42,175	2,804	6.648	39,371	93.352
2004	46,878	3,078	6.566	43,800	93.434
2005	49,768	3,509	7.051	46,259	92.949
2006	51,381	4,001	7.787	47,380	92.213
2007	40,461	2,863	7.076	37,598	92.924
2008	52,708	4,098	7.775	48,610	92.225
2009	55,225	4,530	8.203	50,695	91.797
2010	57,088	4,721	8.270	52,367	91.730

資料來源：法務統計(2011)-統計專題分析-在監受刑人統計分析。  
法務統計(2006)-統計專題分析-在監女性受刑人特性分析。  
法務統計(2006)-統計專題分析-矯正機關收容情形統計分析。

其次，監獄是一小型的社會，由於機構的特殊性，使得監獄社會的樣貌，難以用一般社會的樣貌去想像。為何需要將女性犯罪人和男性犯罪人分開監禁、處遇？女性受刑人被監禁時必須面臨哪些壓力？在監女性如何切斷和保持社會上原有的關係？或取得支持？一樣的監禁環境為何有人過得好、有人難過？

剝奪模式在現代監禁理論佔有重要地位，該模式將監獄文化的起源定位在機構本身和收容人在機構內的經驗(Bosworth, 2005)；國內和國際研究文獻多有指出，受刑人處遇期間的壓力、社會支持等，為影響受刑人在監適應的重要因素。

爰此，研究者希望在我國女性受刑人逐漸增加的趨勢上，探討我國女性受刑人的



監禁適應現況，並從監獄學剝奪模式、犯罪學壓力與社會支持相關理論分析影響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的影響因素。文中首先探討國內外有關女性受刑人監禁壓力與社會支持對監禁適應影響情形的文獻，其次以研究者於2009～2010年間接受法務部委託之研究計畫「我國女性犯罪原因與矯治處遇相關課題之研究」問卷調查資料進行分析，藉由客觀實證分析來觀察女性受刑人監禁壓力、社會支持對不同型態適應的影響情形。

## 貳、剝奪模式、壓力理論與監禁適應相關文獻

### 一、剝奪模式

剝奪模式假定監獄文化起源於機構圍牆內。監獄化的過程被視為源自於收容人每天都需要面對、應付的各種剝奪。兩個關鍵的問題是：哪些是收容人經歷到的剝奪？收容人如何因應這樣的剝奪？Sykes敘述了五種剝奪：自由、商品和服務、異性關係、自主權、安全感。自由的剝奪不只代表行動自由的暫時喪失，還包括在機構內喪失了何時睡覺、吃飯、洗澡、工作和休閒的決定權。商品和服務的剝奪指的是收容人還是自由身時，在外界所能獲得的物品和服務，在監內遭到剝奪。綜合我們大社會的理想來講，人們所擁有的物質和所接受的服務，構成了他們的自我價值，而物質和服務的喪失可能就變得特別辛苦（Bosworth, 2005）。

Bosworth(2005)有關男子矯正機構研究發現，異性關係的剝奪指的是在監缺乏女性的陪伴，唯一可得的發洩管道是其他的在監男性，這可能導致他們懷疑自己的男子氣概。此外，因為異性戀男性透過和女性的互動來定義一部分的自己，因此缺乏這樣的互動可能會影響其對自我的感覺，也就是說在這種異性關係的剝奪下，男性不只會喪失和女性的互動，也會喪失部分來自於和女性互動後的自我概念。由於早期剝奪模式的研究，多是從檢驗男性收容人所在的機構時所建立出來，對女性而言，與男性互動的缺乏，是否會影響女性受刑人的監禁適應，為研究女性在監適應時值得注意的地方。

自主權的剝奪可以被理解為是自由遭到剝奪的結果，收容人瞭解到他們連最基本的選擇都無法自己做主，他們也了解到機構內的職員對他們有全然的控制權。因此，收容人可能會降為一種孩子般無助的狀態，而影響到他們釋放出監後的正常能

力，而安全感的剝奪指的是對收容人個人安全的潛在威脅（Bosworth, 2005）。

林琪芳（2002）有關國內監獄副文化之研究，發現到無論是「監獄化」或受刑人入監前後行為與思想的改變，皆為受監獄生活的影響所導致，故監獄生活的適應情況屬於「剝奪模式」。郭峻榮（2008）針對台灣監獄所進行剝奪模式與輸入模式之實證分析結果，發現剝奪模式和輸入模式皆對監獄化指標有所影響；剝奪模式較可以解釋因為機構方面所影響的監獄化情形，但在加入了測量有關心理層面的指標後，則輸入模式在解釋這些較屬於個人特質所影響的因素時具有優勢，整體而言，該研究發現仍以剝奪模式的解釋力為佳。鍾志宏、翁萃芳、駱姿螢（2011）比較輸入模式、剝奪模式與矯正處遇對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的解釋力後發現，剝奪模式有較好的解釋力。

監禁環境對收容人而言，是各個層面的剝奪；監禁環境的刺激，很可能使收容人產生壓力，國內、外已有許多研究指出收容人遭遇剝奪與壓力後，影響其在監適應的情形。在物質的剝奪方面，可以從監獄環境條件對監禁生活品質的影響看出端倪。高千雲（1998）指出，受刑人在監最大生理困擾是皮膚病，長刑期及累犯受刑人生理症狀較多。前述問題都與監禁環境的悶熱、擁擠有重要關聯。Kim(2003)也指出監禁對女性而言有許多健康危機產生，例如，空氣不流通和緊密的環境，助長了傳染病擴散；人口快速流動，影響了健康照護的持續性。

### 二、壓力理論

首先將壓力(stress)帶入社會科學領域中的學者，是加拿大心理醫生Selye於1956年所發表的研究結果，他利用動物做實驗，發現不論在動物身上加任何刺激（如高溫或低溫），動物的反應都一樣，並主張人也會有一樣的反應，所以他界定壓力是「身體為滿足需要所產生的特定或非特定型式的反應」（吳金香，2000）。後來的學者以不同的角度產生各種不同的觀點，例如強調個人特質觀點的Gardner & Taylor認為壓力是個人處於被壓迫的感覺，為一種個別的現象，在本質上是主觀的；另有著重適應的觀點，如Mitcgeell強調從個人與環境的互動來瞭解或預測人類行為；亦有採社會體系的觀點，如 Hardy & MaConway認為角色壓力是因為外在力量擾亂內在體系的穩定性，而使個人在所處的社會結構中，無法表現適當角色行為的狀況（參見王秋絨，1982）。

在犯罪學領域中，緊張理論為針對壓力而發展出來的理論；傳統緊張理論認為



人人皆追求共同的目標，但達到目標的手段各有不同，缺乏合法手段的人可能轉而使用非法手段以獲致目標，因此產生犯罪行為；之後Agnew（1992）擴充解釋緊張理論，認為緊張是來自於「與他人的負面關係」。以下三個是負面關係的主要類型：

(1) 阻止個人達到正面評價的目標；(2) 移除對個人正面評價的刺激；(3) 個人無法逃避負面刺激。這樣的負面關係可能增加了個人的憤怒與挫折經驗，而這些憤怒和挫折會使個人產生壓力，而去改變自己原本的行為(Cullen & Agnew, 2006)；Agnew同時主張，緊張和行為之間的連結，部分是視個人選擇如何去詮釋緊張而定。

在壓力方面，李美枝(1999)於高雄女子監獄抽取153名受刑人進行問卷調查，並分為煙毒犯與非煙毒犯二組，與一般大學生進行比較性研究，以瞭解其社會心理歷程，且對15名受刑人進行深度訪談，其中有關於監適應部分研究結果顯示：(1)女性受刑人的自我概念(自我評價)比一般女大學生低，罪犯標籤及寓身於監獄，就足以提示女性受刑人的自我認知，訪談中說到犯行本身常是欲言又止或迂迴閃避。(2)自我落差理論主張每個人的自我實現(自我概念)與期望的我總有一段距離，但通常我們不會去注意，而得以避免憂鬱的產生，女性受刑人的自我概念雖然比一般人低，但當他們適應了獄中的生活後，也可能採取了一般人自我保護的認知策略，適應不良的少數受刑人則成為監獄中管理員備感壓力的自殺者或鬧監者(參見林美玲，2006)。

高千雲(1998)研究生活壓力對受刑人生活適應之影響，發現(1)受刑人最大壓力源來自於監禁壓力，而受刑人之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宗教信仰、犯罪類型、服刑時間、犯次，在生活壓力上有顯著的差異；(2)生活壓力對生理症狀、焦慮症狀、憂鬱症狀與違規行為有顯著的主要效果；(3)在各變數相關分析上，生活壓力與不良適應存在顯著的正相關。

高千雲、任全鈞(2001)對於我國女性受刑人143位進行在監適應之研究亦發現，在監適應與監禁壓力成反比，而監禁壓力的來源與教育程度、管教人員很有關係。在服刑期間，若監禁壓力愈大、愈感到疏離與無助，則在監適應情形愈差。任全鈞(2003)研究發現再次證實了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不良與監禁壓力有密切相關。黃靜子(2006)研究生活壓力對女性受刑人生活適應之影響，亦得到相似的結果。吳瓊玉(2008)有關壓力與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之研究顯示，生活及監禁壓力事件多者、受到事件影響高及多以逃避壓抑解決問題之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較差；監禁壓

力事件、正向因應及負面逃避經過迴歸分析對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均具有顯著影響力，其中又以監禁壓力事件影響效果最大。

### 三、社會支持

人類是相互依存的社會性動物，人與人之間交織出各種人際網路，「社會支持」佔有人際互動的重要地位；許多研究指出，「社會支持」對生理或心理健康有所影響；社會支持係指個體藉由與環境中人、事、物的互動，獲得社會網絡中重要他人(如配偶、父母、親戚、朋友等)所提供的各種形式協助，而能夠讓個體處理所面臨的壓力、促進身心健康、生活適應良好。這些不同社會支持形式，可以是情緒性、訊息性或實質性的協助，不管其支持的傳達是否為個體所知覺或實質的接受，其基本上主要在於傳達了個體是被關心、被珍重的這個訊息(張郁芬，2001)。

林美玲(2006)認為社會支持係藉由人際網絡的互動關係而獲得，當個體遭逢困境時，透過不同程度或形式之互動可提供情緒支持或實際的協助，例如情感、工具或資訊支持，這些支持分別使個人產生不同程度的相互凝固、連結及相屬感，並有助於個體減輕壓力、脫離困境，或產生更佳的適應狀態。

Agnew(1992)指出，「社會支持」(social support)和「因應資源」(coping resources)，例如問題解決能力、自尊、自我效能，會決定壓力對行為的影響。居於弱勢地位的人可能會被提供較少的「以合法方式因應壓力」之資源。因此，雖然有些人的高度自尊心和高度自我效能是鞏固的，但是他們可能會受到『不充足之問題解決與壓力管理技巧』的阻礙。除了經歷到的「處理壓力之個人資源」較少，有些人所經歷到的來自於家庭的社會支持可能也較少(Kaufman, Rebellon, Thaxton, & Agnew, 2008)。

在監內和監外社會關係方面，Singer、Janet、Song與Lisa等人(1995)抽樣調查科理夫蘭看守所之201名女性受刑人時發現：受刑人在監適應情況在社會支持方面，朋友的支持最低：48.3%的受刑人認為當她們有情緒上困擾或需要協助時，通常會尋求家人的協助；當受刑人被問及心情愉快或情緒低落會找誰分享時，有四分之三的受訪者回答重要他人，可見個體之重要他人是其在監遭遇問題時所願意傾吐、訴苦的對象，這些人可以是周遭的牢友、親人、親密愛人、甚至管教人員。高千雲、任全鈞(2001)對於我國女性受刑人143位進行在監適應之研究發現，女性受刑人在外的社會支持與社會互動(距離)，也會影響其在監適應情形。陳玉書、蘇昱嘉、林學銘



(2005)的研究發現『家庭控制』與在監適應呈顯著正相關。吳瓊玉(2008)研究亦發現，社會控制理論之家庭附著狀況影響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

陳志忠(2004)針對男性收容人的研究發現，社會支持度(尤其是矯正人員)愈高，心理症狀、違規行為愈少而且教化成效愈好。李佩珍(2008)針對男性收容人的研究結果亦同，即在中介變數的影響方面，服刑態度、家庭控制、同儕控制幾乎與各項在監適應之間有顯著正相關。

高千雲(1998)研究發現，受刑人在面臨生活壓力時，獲得父母支持最多；在各變數相關分析上，監禁壓力與管教人員支持、個人壓力與兄妹支持及管教人員支持存在顯著的負相關；配偶支持、兄妹支持或管教人員支持與不良適應存在顯著的負相關；此外，在憂鬱症狀方面，社會支持有顯著的緩衝效果。

黃靜子(2006)研究發現「社會支持」及「因應策略」等變數與女性受刑人之生活適應間皆有顯著相關。在「內外控」、「情緒導向」、「個人壓力」、「攻擊性」、「父母支持」、「監獄支持」外，另加入「手足支持」等七變數，在詮釋女性受刑人之心理症狀上最具解釋力。林美玲(2006)研究外役監女性受刑人在監生活適應，發現藉由開放式面對面接見及返家探視制度，受刑人與家人互動關係更為融洽親密，對於家庭關係之維繫有莫大的幫助；在家人適度的關懷與支持下，受刑人得到壓力紓解而穩定情緒，有助於受刑人在監適應。Severance(2005)提到，受刑人的社會支持對預防再犯有很大幫助，該研究發現監獄內獄友間亦存在著支持作用。

#### 四、壓力與支持模式之建構

從前述監獄學剝奪模式、犯罪學壓力理論、社會支持理論與相關實證性研究可知(Singer、Janet、Song & Lisa, 1995;高千雲，1998；高千雲、任全鈞，2001；林琪芳，2002；任全鈞，2003；陳志忠，2004；Bosworth, 2005；陳玉書、蘇昱嘉、林學銘，2005；黃靜子，2006；吳瓊玉，2008；李佩珍，2008；郭峻榮，2008；鍾志宏、翁萃芳、駱姿螢，2011)，剝奪模式、壓力與社會支持對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有良好的解釋力。監禁的壓力主要可以區分為因入監前、後產生生命歷程重大事件的生活壓力及入監執行後因剝奪及與監禁環境互動下所帶來的監禁壓力，這些壓力是女性受刑人適應監禁生活的主要困境，不過，不同的人口特性與執行紀錄(如年齡、教育程度、犯罪類型與犯次等)其感受的壓力程度也會有所不同，但良好的社會支持則具有緩和壓力的一致性效果。社會支持可以是來自各種關係下所構

築的支持資源，只是從許多研究成果來看，家庭支持應是最重要的支持資源。

綜上，本研究試圖將前述理論統整一起，並據以發展研究架構，探討女性受刑人入監後的適應過程與影響因素。不過，有一點很重要必須指出來的是，監獄化和監獄文化的最初模式是在有限的情況和時代背景下建構出來的。例如，監獄化、剝奪、輸入的理論，都是檢驗男性收容人所在的機構所建立出來的，但早期的女子監獄研究仍多試圖從男性監獄所分析出來的模式，來建構出女性受刑人適應模式，惟這樣的應用是否適宜，應是研究者必須多加關注的。

#### 參、研究設計與實施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參酌國內外相關的監禁適應解釋理論與實證研究成果，建構研究架構；根據剝奪模式，受刑人入監後除了生活環境和同儕有重大改變外，伴隨而來是各種權利的喪失，如：自由、商品和服務、異性關係、自主權、安全感等，而環境的改變與權利的喪失會在監禁生活的各種層面上形成壓力，並對受刑人的監禁適應產生不良影響；但受刑人的社會支持則對其監禁適應有保護的效果，尤其是家人與受刑人的互動，如果受刑人獲得較多來自家人的支持，就可能較容易適應監禁生活。

圖3-1為壓力與社會支持對監禁適應影響研究之架構圖，本研究之自變項為女性受刑人的個人特性，依變項為監禁適應，而中介變項則為社會支持與壓力。亦即女性受刑人之個人特性會經由社會支持與壓力影響其監禁適應，社會支持和壓力對女性受刑人執行期間之心理、生理和行為適應則有直接的影響，社會支持愈多之女性受刑人，其壓力感應愈小。易言之，女性受刑人的監禁適應受到個人特性的間接影響與社會支持與壓力的直接影響，社會支持亦可經由降低女性受刑人對壓力的感受而改善其監禁適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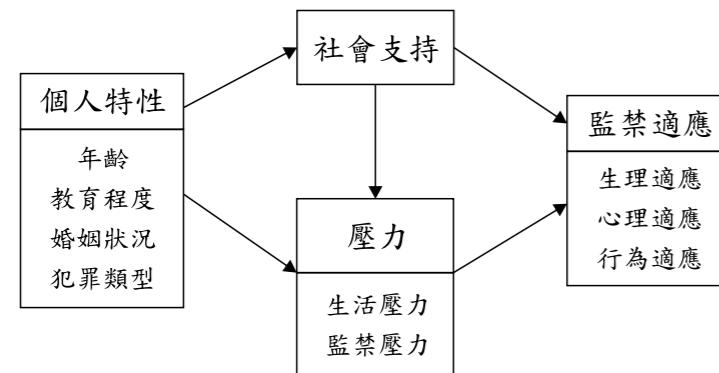


圖3-1 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之研究架構

## 二、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蒐集資料，由受訪者依問卷內容以自陳方式回答；為使研究調查標準化，施測人員均於事前加以訓練，並製作問卷施測指導事項，俾利施測人員每次施測時能有一致性的實施程序。施測時，首先由調查人員引導受訪者閱讀問卷指導語，使受訪者了解施測目的，其次，對於資料的分析與使用，亦向受訪者保證不會影響其在監處遇與權益，研究者會嚴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的相關規定與保密原則，並採無記名方式，以確保匿名的效果，使受訪者降低疑慮，提高其真誠作答的意願，以確保測量的信度和效度。

每份問卷回收時，則由施測者逐一檢查，如有未填答情形，則再向受訪者詢問填答意願，以確認為漏答或拒絕回答，若受訪者係拒絕回答，則尊重其個人意願保留空白，如屬漏答則請受訪者補填答，以降低遺漏值；同時針對跳答題或彼此具關聯性之題項進行邏輯檢誤，如有不符邏輯之回答狀況，亦請受訪者就實際狀況加以修正，以避免因不合邏輯的填答致影響分析結果的正確性。

## 三、研究樣本

研究對象係以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矯正機關收容之女性受刑人為母群體，由於女性受刑人收容機關位置分佈與收容人數相當分散且衆多，而無法進行全面性施測，因此，研究者在控制機關特性、犯罪類型和區域特性，並考量研究成本與期間限制下，調查時係以女子監獄、附設女監和離島附設分監（澎湖、金門監獄）為調查範圍，排除其他收容人數低於50人之附設分監。列入調查範圍之各機關均抽取女性

收容人數之20%進行問卷調查，惟離島機關因樣本數較少，所以該機關全體成年女性受刑人均進行調查。本研究目的主要在於了解女性受刑人壓力與社會支持情形對其在監適應的影響，因此，受訪者之教育程度須達國中以上程度（含肄業），並入監逾2.5個月，方便之接受調查。綜上，本研究根據2010年1月19日至2月22日各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數及前揭設定調查條件，預估樣本數為884人，實際回收樣本數為883人，回收率為99.23%（參見表3-1）。

表3-1 各矯正機關女性受刑人預估與回收樣本數

調查機關	收容人數	預估樣本數	回收樣本數	回收率
桃園女子監獄	1,201	240	240	100.00
臺中女子監獄	1,096	220	220	100.00
高雄女子監獄	1,232	246	246	100.00
高雄第二監獄	75	15	15	100.00
澎湖監獄	10	10	10	100.00
金門監獄	8	8	8	100.00
花蓮監獄附設女監	163	32	32	100.00
宜蘭監獄附設女監	204	42	42	100.00
臺北看守所附設分監	53	11	11	100.00
苗栗看守所附設分監	82	16	16	100.00
嘉義看守所附設分監	58	12	12	100.00
臺南看守所附設分監	107	22	22	100.00
屏東看守所附設分監	51	10	9	90.00
合計	4,440	884	883	99.23

表3-2調查樣本特性之分佈，表中顯示，受訪樣本之教育程度以高中畢肄業最多約佔二分之一（50.8%），其次為國中畢肄業（39.9%）；年齡層以30-39歲為最多（約佔47.8%），其次為18-29歲（22.1%），再其次為40-49歲（19.7%）；在婚姻狀況方面，未婚單身者佔29.1%，其次為離婚單身佔23.4%，第三是已婚佔22.3%；在犯罪類型方面，以毒品結合犯為最多（佔59.4%），如包含49位單純毒品犯，則毒品犯約佔整體樣本的65%，非毒品犯中暴力犯和其他財產犯各約佔11%，而詐欺犯和單純製造/運輸/販賣毒品犯各約佔6.4%。



表3-2 調查樣本特性分析

項目	人數	%	項目	人數	%
教育程度 (N=882)			年齡 (N=878)		
國中畢(肄)業	352	39.9	18-29 歲	194	22.1
高中畢(肄)業	448	50.8	30-39 歲	420	47.8
專科畢(肄)業	49	5.6	40-49 歲	173	19.7
大學以上	33	3.7	50-59 歲	75	8.5
			60-69 歲	16	1.8
婚姻狀況 (N=883)			犯罪類型 (N=862)		
未婚單身	257	29.1	單純毒品犯	49	5.7
未婚同居	79	8.9	毒品結合犯	512	59.4
已婚	197	22.3	詐欺犯	55	6.4
分居/與他人同居	43	4.9	其他財產犯	90	10.4
離婚單身	207	23.4	暴力犯	100	11.6
離婚同居	64	7.2	製/運/販毒犯	56	6.5
喪偶/再婚	36	4.1			

註：21名樣本之犯罪類型無法適當歸類（如：過失殺人或傷害、違反選舉罷免法、妨害風化、公共危險等），因此未列入犯罪類型分析中。

#### 四、研究概念測量

本研究調查工具主要測量概念包括：(1)個人特性；(2)生活與監禁壓力；(3)社會支持；(4)監禁適應等4個面向。除類別尺度變數（如犯罪類型）與順序尺度外（如：教育程度），各概念測量量表（如社會支持量表）的信度方面，係以Cronbach's  $\alpha$ 係數進行考驗；為提高本問卷能測量到理論、文獻上的構念或特質，效度方面採用因素分析（Factor Analysis），針對問項進行建構效度檢驗，淘汰分因素負荷量低於0.4之測量項目（壓力測量則選擇因素負荷量高於0.3），以使各分量表獲得較理想的建構效度。

##### (一) 入監前/後生活壓力

表3-3為生活壓力分量表之信效度分析，在此分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壓力事件發生數愈多、壓力感受程度愈大，從分析結果顯示20個測量項目可區分為5個生活壓力影響程度構面，分別是：婚姻壓力、扶養壓力、個人壓力、失親壓力、親人壓力等，由於生活壓力在人生發展歷程中屬特殊事件，其分偏態分佈屬右偏態，因此，因素負荷量與Cronbach  $\alpha$ 係數可能會偏低；各測量項目之因素負荷量為.339

至.709之間，特徵值為2.777至1.095之間，五個因素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39.682%，Cronbach  $\alpha$ 係數為.596至.332之間；各分量表之測量有中度至低度內部一致性，測量效度尚可接受。此或因部份生活事件之稀少性（如：親人過世、墮胎、同性戀、家人重病等），而有較多受訪者無壓力感受所致，此亦為負向生活事件較易發生的測量問題。

表3-3 生活壓力分量表之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測量項目	婚姻壓力	扶養壓力	個人壓力	失親壓力	親人壓力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與配偶發生爭吵	.709	.040	-.031	.216	.166
配偶外遇（或同居人劈腿）	.648	-.052	.105	.069	.203
自己外遇或劈腿	.600	.060	.072	-.086	.031
離婚	.514	.094	.118	.249	-.261
自己懷孕生產	.414	.203	.359	-.014	-.114
父母無人照顧	-.075	.706	.223	-.127	.029
子女無人照顧	.079	.655	-.043	.047	.134
家庭經濟明顯變壞	.229	.579	-.048	.271	.063
自己墮胎	.231	.053	.583	-.074	.056
自己重病或住院	.085	.141	.525	.241	.014
自己是同性戀	.096	-.283	.384	-.174	.136
配偶過世	.120	.066	-.311	.230	.294
母親過世	.164	.089	-.017	.549	-.028
父親過世	.071	.145	.052	.512	.157
子女過世	.023	-.181	-.066	.473	.007
兄弟姐妹過世	-.268	.147	.399	.470	.011
子女逃學或逃家	.055	.063	-.101	.070	.669
重要親戚或好朋友過世	.000	-.035	.383	.073	.522
家重人病或重傷住院	.005	.343	.224	.051	.433
家人打官司	.203	.271	.008	-.233	.339
特徵值 (Eigenvalues)	2.777	1.541	1.318	1.206	1.095
解釋總變異量的百分比	10.076	8.542	7.236	7.177	6.651
Cronbach $\alpha$ 係數	.596	.480	.313	.299	.332



## (二) 監禁壓力

表3-4為監禁壓力分量表之信效度分析，在此分量表得分愈高，表示監禁壓力發生數愈多，壓力感受程度愈大。監禁壓力可區分為5個面向，分別是環境壓力、健康壓力、作業/管理壓力、人際壓力、接見壓力等；各測量項目之因素負荷量為.418至.855之間，特徵值為6.188至1.034之間，五個因素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54.762%，Cronbach  $\alpha$ 係數為.672至.795之間；各分量表之測量具有相當內部一致性，並能有效測量概念之特性。

表3-4 監禁壓力分量表之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測量項目	環境壓力	健康壓力	作業/管理壓力	人際壓力	接見壓力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因素負荷量
環境悶熱	.735	.154	.096	-.006	.006
舍房空間狹小	.685	.265	.056	.082	.013
合作社販售物品昂貴	.627	.167	.199	.033	.099
伙食不佳	.535	.106	.129	.193	.068
對累進處遇/假釋壓力	.483	.157	.373	.138	-.116
供水不足	.468	.377	.247	.014	.049
醫療人員不足	.331	.807	.070	.032	-.010
醫療設備不足	.360	.782	.107	.046	-.007
欠缺申訴/溝通管道	.214	.571	.364	.246	.156
運動/文康活動不足	.396	.396	.210	.055	.208
配業有壓力	.158	.110	.855	.106	.018
作業負擔沈重	.231	.054	.817	.087	.107
生活緊湊沒有自己時間	.263	.254	.602	.161	.041
擔心與同性戀同房	-.074	.161	-.069	.692	-.186
無法適應禁慾生活	.315	-.201	.066	.539	.226
與獄友關係不睦	.014	.128	.142	.530	.481
因犯罪類型遭受歧視	.200	-.093	.237	.521	.021
老同學欺侮或強欺弱	-.017	.316	.342	.513	.110
擔心與重病/傳染病者同房	.216	.377	.065	.451	-.200
有問題不知找誰求助	.028	.346	.337	.418	.396
家人不來接見或探視	.092	.000	.017	-.074	.816
特徵值 (Eigenvalues)	6.188	1.828	1.349	1.102	1.034
解釋總變異量的百分比	13.957	12.281	12.112	10.208	6.208
Cronbach $\alpha$ 係數	.753	.795	.785	.672	--

## (三) 社會支持

表3-5為社會支持分量表之信效度分析，得分越高者，表示受訪者在監禁期間家人給予的支持越高，從分析結果顯示各測量項目之因素負荷量為.508至.926之間，特徵值為5.348，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66.848%，Cronbach  $\alpha$ 係數為.837；顯示本分量表之測量有相當的內部一致性，並能有效測量概念之特性。

表3-5 社會支持分量表之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測量項目	因素負荷量
關心在監的生活情形和表現	.926
安慰或鼓勵	.921
給意見或勸告	.896
傾聽瞭解您的感受/想法	.889
寄送食物或帶食物	.838
寄錢給您	.806
接見頻率	.662
收信頻率	.508
特徵值 (Eigenvalues)	5.348
解釋總變異量的百分比	66.848
Cronbach $\alpha$ 係數	.873

## (四) 監禁適應

主要在測量受訪女性受刑人於處遇期間，在生理、心理和行為上的適應情形。在生理適應方面，以女性受刑人是否罹患有精神疾病、皮膚病等13種疾病來測量，累積分數越高表示受訪者有越多生理上適應問題。

心理適應係由13項憂鬱傾向量表測量之，得分越高者，表示受訪者之憂鬱傾向越嚴重；在行為適應方面，主要在測量女性受刑人在監處遇期間的違規情形，違規行為分量表得分越高者，表示受訪者處遇期間違規次數越多，行為適應越不良。

表3-6和表3-7為憂鬱傾向和違規行為分量表之信效度分析，結果顯示此二分量表之測量項目之因素負荷量為.546至.816之間，特徵值分別為7.532和2.008，可解釋之總變異量分別為57.936%和40.155%；因違規行為屬事實測量，在矯正機構中之違規行為並非普遍現象，僅有部份受訪者有此經驗，使其因素分析之解釋變異量偏



低。Cronbach  $\alpha$  係數分別為.938和.529之間；顯示各分量表之測量之內部一致性相當穩定，並能有效測量概念之特性。

表3-6 憂鬱傾向分量表之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測量項目	因素負荷量
覺得憂慮心煩，別人幫助也不管用	.761
不能集中精神做自己想要做的事	.775
感到洩氣	.816
覺得做什麼事都很吃力感到害怕	.805
情緒低落不想說話	.803
覺得孤單	.782
感到人們對我不友善	.797
過一段時間就會哭一場	.704
感到悲傷	.644
無法好好睡覺	.812
覺得做任何事都不起勁	.621
感覺心灰意冷人生沒有希望	.798
特徵值 (Eigenvalues)	7.532
解釋總變異量百分比	57.936
Cronbach $\alpha$ 係數	.938

表3-7 違規行為分量表之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

測量項目	因素負荷量
被停止接見或通信	.692
私藏違禁品被查獲	.546
與同學發生衝突或爭吵	.610
與管教人員發生衝突或爭吵	.672
因違監所規定而被處罰	.639
特徵值 (Eigenvalues)	2.008
解釋總變異量百分比	40.155
Cronbach $\alpha$ 係數	.529

## 肆、研究發現

### 一、女性受刑人監禁期間生活壓力來源

表4-1為女性受刑人遭遇生活壓力事件的經驗及影響程度之分佈情形。整體而言，20種生活壓力事件中經受刑人認為自己曾遭遇過者，其排序最高為「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39.8%），其次為「父親過世」（36.8%）、「離婚」（29.7%）、「自己懷孕生產」（27.9%）、「與配偶發生爭吵」（27.7%）等。其中入監前以「父親過世」（31.7%）最高，其次為「自己懷孕生產」（26.5%），「離婚」（25.9%）、「與配偶發生爭吵」（25.7%）、「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20.5%）等；入監後則以「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20.6%）最高，其次為「重要親戚或好朋友過世」（12.6%）、「子女無人照顧」（8.7%）、「父母無人照顧」（8.6%）和「配偶、父母或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7.1%）等。

另由表4-1可知，女性受刑人遭遇生活壓力的感受度最高為「子女無人照顧」（ $M=2.68$ ），其次為「父母無人照顧」（ $M=2.62$ ）、「子女逃學或逃家」（ $M=2.62$ ）、「配偶、父母或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 $M=2.58$ ）、「兄弟姐妹過世」（ $M=2.50$ ）、「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 $M=2.46$ ）。

總之，女性受刑人遭遇生活壓力經驗前5項為「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父親過世」、「離婚」、「自己懷孕生產」、「與配偶發生爭吵」；其中入監前之生活壓力經驗前5項為「父親過世」、「自己懷孕生產」、「離婚」、「與配偶發生爭吵」、「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整體女性受刑人遭遇生活壓力經驗與入監前之生活壓力經驗前5項內容相同，但排序不同。

入監後則以「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經驗最多，大約佔5分之1，而「重要親戚或好朋友過世」，大約佔超過10分之1，其次為「子女無人照顧」、「父母無人照顧」和「配偶、父母或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等，均未超過1成，由此可知遭遇生活壓力經驗頻率並不高。但女性受刑人遭遇生活壓力的感受度最高為「子女無人照顧」，其次為「父母無人照顧」、「子女逃學或逃家」、「配偶、父母或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兄弟姐妹過世」、「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等；因此，女性受刑人生活壓力最大的來源係來自對家人的牽掛，其次才是經濟。



表4-1 女性受刑人生活壓力事件的經驗及影響程度之分佈

項 目	生活壓力經驗 (%)			影響程度	
	是	前	後	平均數	排序
父親過世	36.8	31.7	4.9	2.38	7
母親過世	16.8	14.9	2.3	2.33	8
配偶過世	5.4	4.4	1.2	2.38	7
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	39.8	20.5	20.6	2.46	5
與配偶發生爭吵	27.7	25.7	3.3	2.03	11
配偶外遇（或同居人劈腿）	19.3	14.6	4.5	2.42	6
子女過世	2.2	1.9	0.6	2	12
子女逃學或逃家	3.4	1.8	1.6	2.62	2
兄弟姐妹過世	7.5	5.9	1.9	2.5	4
配偶/父母/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	15.7	8.9	7.1	2.58	3
家人打官司	11.9	7.4	5.3	2.13	10
離婚	29.7	25.9	3.4	1.95	13
自己外遇或劈腿	14.3	14.5	0.1	1.67	17
自己懷孕生產	27.9	26.5	1.8	1.72	16
自己墮胎	20.8	19.8	0.7	1.86	15
自己是同性戀	10.3	8.6	2.4	1.07	18
自己重病或住院	18	15.9	2.5	1.93	14
父母無人照顧	10.9	2.9	8.6	2.62	2
子女無人照顧	10.2	1.9	8.7	2.68	1
重要親戚或好朋友過世	23	10.5	12.6	2.27	9

註：表中生活壓力經驗僅顯示%，樣本數為883人。

## 二、女性受刑人監禁壓力來源

表4-2為女性受刑人入監後曾遭遇監禁壓力事件的經驗及影響程度之分佈情形。整體而言，21種監禁壓力事件中經受刑人逾半數認為自己曾遭遇過者，其排序最高為「環境悶熱」（84.0%）、「舍房空間狹小」（78.9%）、「合作社販售物品昂貴」（58.7%）、「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58.1%）、「對累進處遇和假釋感到壓力」（58.0%）、「供水（飲水或洗澡水）不足」（54.6%）、「擔心與重病或有傳染病者同房」（54.2%）、「醫療設備不足」（52.5%）。

另由表4-2可知，女性受刑人入監後遭遇監禁壓力的感受度最高為「環境悶熱」（M=2.17）、「舍房空間狹小」（M=1.80）、「對累進處遇和假釋感到壓力」（M=1.50）、「合作社販售物品昂貴」（M=1.39）、「擔心與重病或有傳染病者同

房」（M=1.30）、「供水（飲水或洗澡水）不足」（M=1.29）、「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M=1.24）、「醫療設備不足」（M=1.17）。

綜上可知，逾半數女性受刑人曾經經驗的8項監禁壓力事件與遭遇監禁壓力的影響程度最高之前8項相同，即整體上影響女性受刑人之監禁壓力事件的頻率與感受度最高為「環境悶熱」、「舍房空間狹小」、「合作社販售物品昂貴」、「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對累進處遇和假釋感到壓力」、「供水（飲水或洗澡水）不足」、「擔心與重病或有傳染病者同房」、「醫療設備不足」。

表4-2 女性受刑人入監後經歷監禁壓力事件及影響程度之分佈

項 目	發生狀況 (%)		影響程度		
	是	否	平均數	標準差	排序
舍房空間狹小	697(78.9)	21.1	1.8	1.15	2
伙食不佳	316(35.8)	64.2	0.7	1.04	14
供水（飲水或洗澡水）不足	482(54.6)	45.4	1.29	1.28	6
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	513(58.1)	41.9	1.24	1.2	7
環境悶熱	742(84.0)	16.0	2.17	1.11	1
合作社販售物品昂貴	518(58.7)	41.3	1.39	1.29	4
醫療人員不足	391(44.3)	55.7	0.99	1.22	9
醫療設備不足	464(52.5)	47.5	1.17	1.25	8
欠缺申訴/溝通管道意見難以表達	366(41.4)	58.6	0.97	1.25	10
生活緊湊，沒有自己的時間	295(33.4)	66.6	0.74	1.13	12
配業有壓力	301(34.1)	65.9	0.73	1.12	13
作業負擔沈重	317(35.9)	64.1	0.8	1.16	11
對累進處遇和假釋感到壓力	512(58.0)	42.0	1.5	1.37	3
因犯罪類型遭受歧視	88(10.0)	90.0	0.23	0.75	18
老同學欺侮新同學或強欺弱	251(28.4)	71.6	0.58	1.03	15
擔心與同性戀同房	77(8.7)	91.3	0.18	0.65	20
擔心與重病或有傳染病者同房	479(54.2)	45.8	1.3	1.3	5
無法適應禁慾生活	74(8.4)	91.6	0.17	0.62	21
與獄友關係不睦	85(9.6)	90.4	0.19	0.63	19
有問題不知找誰求助	214(24.2)	75.8	0.55	1.03	16
家人不來接見或探視	155(17.6)	82.4	0.41	0.97	17

## 三、女性受刑人的社會支持

表4-3為全部女性、毒品犯、非毒品犯受刑人家庭支持之分佈情形與差異分析。整體而言，女性受刑人之家庭支持以「家人會安慰或鼓勵您」最高（M=3.61），其次



為「接見次數」和「收信次數」( $M=3.56$ )、「家人會關心您在監的生活情形和表現」( $M=3.54$ )。另外我們瞭解到毒品犯的家庭支持相較於其他犯罪類型受刑人往往較為缺乏，因此，研究者亦以是否涉及毒品罪將女性受刑人區分為毒品犯與非毒品犯，除了進行次數分析外，亦進行二者間之差異分析。

分析後可知，女性毒品犯受刑人之家庭支持以「家人會安慰或鼓勵您」最高( $M=3.53$ )，其次為「家人會關心您在監的生活情形和表現」( $M=3.43$ )、「家人會寄錢給您」( $M=3.43$ )、「家人會給您意見或勸告」( $M=3.43$ )、「收信次數」( $M=3.41$ )和「家人會傾聽、瞭解您的感受和想法」( $M=3.38$ )。而女性非毒品犯受刑人之家庭支持則以「接見次數」最高( $M=4.29$ )，其次為「收信次數」( $M=3.83$ )、「家人會安慰或鼓勵您」( $M=3.74$ )和「家人會關心您在監的生活情形和表現」( $M=3.73$ )。

另由表4-3可知，女性毒品犯和非毒品犯受刑人8種家庭支持之平均數差異達統計上顯著水準( $P<.05$ )。顯示女性毒品犯和非毒品犯受刑人所獲得之家庭支持不同，而且均是「非毒品犯受刑人」所得到的家庭支持高於「毒品犯受刑人」。

表4-3 女性毒品犯、非毒品犯家庭支持之分佈與差異分析

項目	全部		毒品犯		非毒品犯		t ; Sig
	平均數	排序	平均數	排序	平均數	排序	
1 接見次數	3.56	2	3.14	8	4.29	1	-8.25***
2 收信次數	3.56	2	3.41	5	3.83	2	-2.78**
3 傾聽瞭解您的感受和想法	3.44	7	3.38	6	3.54	7	-2.31*
4 安慰或鼓勵	3.61	1	3.53	1	3.74	3	-3.49**
5 關心在監生活情形和表現	3.54	4	3.43	2	3.73	4	-4.60***
6 給您意見或勸告	3.49	5	3.43	2	3.59	5	-2.44*
7 寄送食物或帶食物	3.31	8	3.18	7	3.54	7	-4.62***
8 寄錢	3.48	6	3.43	2	3.57	6	-2.23*

註1：\*  $p<.05$  \*\*  $p<.01$  \*\*\*  $p<.001$

註2：毒品受刑人561人；非毒品受刑人321人。

#### 四、壓力、社會支持對監禁適應之影響

最後，以迴歸分析分別探討壓力、社會支持等各種因素對不同類型的適應之影響程度與關係，茲以各依變項序及表4-4，分別說明迴歸分析之結果。

##### (一) 憂鬱傾向

當依變項為憂鬱傾向，壓力與支持的變項在線性迴歸分析中，對其有解釋力的因素，分別為個人壓力( $B=.606$  \*\*)、人際壓力感( $B=.688$  \*\*\* )、環境壓力感( $B=.279$  \*\*\* )、作業管理壓力感( $B=.486$  \*\*\* )、接見壓力感( $B=.823$  \* )、家庭支持( $B=-.096$  \* )，本項迴歸模型的調整後 $R^2=.271$ 。再以標準化迴歸係數比較各自變項的解釋力，可知以人際壓力感的解釋力最大、其次為作業管理壓力感、第三為環境壓力感。依本模型中各變項的迴歸係數值可知，當壓力上升(含個人壓力、人際壓力感、環境壓力感、作業管理壓力感、接見壓力感)，而家庭支持減弱實，則女性受刑人的憂鬱傾向顯著提高。

##### (二) 生理適應

當依變項為生理適應，壓力與支持的變項在線性迴歸分析中，對其有解釋力的因素，分別為婚姻壓力( $B=.039$  \* )、個人壓力( $B=.222$  \*\*\* )、親人壓力( $B=.105$  \*\*\* )、人際壓力感( $B=.070$  \*\*\* )，本項迴歸模型的調整後 $R^2=.123$ 。再以標準化迴歸係數比較各自變項的解釋力，可知以個人壓力的解釋力最佳、其次為人際壓力感、第三為親人壓力。依本模型中各變項的迴歸係數值可知，婚姻壓力越高、個人壓力越高、親人壓力越高、人際壓力感越高的女性受刑人，其生理適應的問題將越多。

##### (三) 違規行為

當依變項為違規行為，壓力與支持的變項在線性迴歸分析中，對其有解釋力的因素，分別為個人壓力( $B=.114$  \*\* )、人際壓力感( $B=.040$  \* )、環境壓力感( $B=.038$  \*\* )、接見壓力感( $B=.155$  \* )、家庭支持( $B=-.020$  \* )，本項迴歸模型的調整後 $R^2=.066$ 。再以標準化迴歸係數比較各自變項的解釋力，可知以環境壓力感的解釋力最佳、其次為個人壓力、第三為家庭支持。依本模型中各變項的迴歸係數值可知，個人壓力越高、人際壓力感越高、環境壓力感越高、接見壓力感越高、家庭支持越差的女性受刑人，其違規行為將越多。



表4-4 生活壓力、監禁壓力、社會支持對監禁適應之迴歸分析

變 數	憂鬱 傾向	生理 適應	違規 行為
Constant	12.386	.970	.951
生活 壓力		.039* (.076)	
婚姻壓力			
個人壓力	.606 **(.097)	.222***(.203)	.114**(.099)
親人壓力		.105***(.129)	
人際壓力	.688***(.277)	.070***(.159)	.040* (.086)
監禁 壓力	.279***(.150)		.038**(.109)
壓力	.486***(.153)		
作業管理壓力			
接見壓力	.823* (.089)		.155* (.090)
社會支持	-.096* (-.086)		-.020* (-.098)
R <sup>2</sup> ; Adj.R <sup>2</sup>	.276;.271	.127;.123	.072;.066

\* p<.05; \*\* p<.01; \*\*\*p<.001；括弧內為標準化迴歸係數。

## 五、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女性受刑人在初次進入監獄的那一刻起，由於監獄具有剝奪的本質，受刑人被封閉的建築物隔絕於自由社會之外，面臨到自由的剝奪、物質的剝奪、自主權的剝奪、安全感的剝奪等；壓力理論指出，當個體處於逆境、危機、壓力之下，生理、心理及行為均會有所反應，因此當受刑人初次入監遭受監禁時，面對巨大的監禁環境壓力，即容易產生不適應的狀況。不過，監外社會關係的支持，如父母及子女的探視等，則能增強女性受刑人的適應能力。

從本研究的分析結果可知女性受刑人監禁期間的生活壓力、監禁壓力與社會支持主要來源。首先，生活壓力的來源以「家庭經濟明顯變壞或來源中斷」最多，大約20%，除了經濟惡化的問題外，則主要是擔心家人，如子女、父母等重要親友缺乏照顧，如「重要親戚或好朋友過世」，大約佔10%，其次為「子女無人照顧」、「父母無人照顧」和「配偶、父母或子女重病或重傷住院」等。顯見，女性受刑人生活壓力的性質以經濟及家人照顧二種類型為主。

其次，監禁壓力的主要來源係與不利身心健康的各種收容條件佔多數，如「環

境悶熱」、「舍房空間狹小」、「運動次數或文康活動不足」、「供水（飲水或洗澡水）不足」、「擔心與重病或有傳染病者同房」和「醫療設備不足」等，另外，影響其釋放時間的累進處遇與假釋亦是重要壓力源。再者，社會支持的形式以家人的安慰和鼓勵、接見與寄信的方式最常見，惟毒品犯在各種形式的社會支持均顯著少於非毒品犯，顯示毒品犯之處遇期間的家庭關係較為薄弱，更需要協助重建家庭關係。

最後，依適應類型分別探討與比較對女性受刑人適應有影響力的因素。在憂鬱傾向和違規行為方面，多元的監禁壓力與薄弱的家庭支持，的確會影響女性受刑人的心理適應，尤其是監禁期間的人際壓力和環境壓力影響力較大，顯示在封閉的監禁社會，如何協助女性受刑人適應新的人際關係，以及改善其監禁環境是相當重要的。在生理適應方面，則主要受到生活壓力的影響，監禁壓力則僅人際壓力具有顯著影響力。綜上，壓力與社會支持的影響力會依適應類型的差異而有不同，惟壓力對監禁適應有不良影響及社會支持有緩和適應問題的效果不變。壓力感中以人際壓力、環境壓力與個人壓力的影響性較高且更為普遍，並且毒品犯女性受刑人的家庭支持顯著低於非毒品犯。

### 二、建議

女性受刑人之監禁需求因其為受刑人中的少數而較易被忽略，或以監禁男性受刑人的觀點視之，因此，如能以「女性受刑人」觀點建構其矯正處遇，而非僅是視為「受刑人是女性」，相信更能彰顯我國矯正工作的進步與社會功能，針對本研究之發現提出下列建議，以改善我國女性受刑人監禁環境品質與提昇其適應監禁之能力：

#### (一) 根據女性特殊需求，提供人道的監禁空間與人性化的管理方式

由於監禁環境本身充滿壓迫，會影響女性犯罪人進入矯正機關後生、心理狀況，而影響矯治處遇效果，因此提供人道的監禁空間與人性化的管理方式有其必要：建議首重改善舍房及工場悶熱問題，藉此改善女性受刑人心理上浮躁情緒問題及生理上皮膚病問題。

#### (二) 提供女子矯正機關人員接受女性處遇專業訓練

根據2008年英國倫敦大學國際矯正研究中心有關各國女性處遇政策剖繪分析結



果顯示，<sup>1</sup>在許多國家，針對女性受刑人實施不同需求監禁策略，改革女性受刑人的監禁品質，已成為矯正處遇發展重點。該項報告特別強調應「給與女性受刑人接觸的管理人員需接受特別的訓練」。我國矯正人員目前已存在制度化的教育與訓練計畫，未來可針對服務於女子矯正機關或附設機構人員，接受有關女性受刑人（或各類收容人）有助於女性的處遇策略，針對女性提供相關處遇規定訊息，以及經驗交流的機會。

#### (三) 鼓勵參與處遇，增加能量並提昇社會支持

女性收容人多因低社經背景、低學歷、無一技之長等因素而普遍缺乏自信心，或多為低自我效能者，因此處遇重點之一即在提升其自信心。因受刑人其實具備無窮潛能，只因自幼成長環境，無法發揮其潛能與才華，鼓勵她們看見自己的優點是建立自信有效方式。矯正機關管教人員於教誨、輔導、舉辦各式文康活動中以增強權能、優勢觀點、利社會模式協助女性收容人覺察優點、正向特質，增強其利社會價值與行為；同時連結社會團體資源開設相關課程，協助女性收容人發掘正向資源與能力，並透過辦理家屬互助性團體，協助家屬與收容人之關係重建，增強收容人家屬與收容人互動之動機，及以正向方式與收容人互動溝通，藉此激發收容人潛能與自信。

#### (四) 重視女性受刑人牙科需求

本研究有關女性受刑人生理適應情形分佈情形得知，女性受刑人在服刑期間較為嚴重者為牙科疾病，約佔全部樣本的34.7%，此或因受訪樣本中逾60%有施用毒品經驗，而使牙科問題顯得更為明顯。而女子監獄牙醫安排時間有限，需求者衆，往往需等候多時，才能得到醫療照護，應重視矯正機關收容人結構與牙科需求。

#### (五) 強化醫療照護，與鄰近醫院簽訂醫療委外契約

女性醫療需求高且多元，本研究調查結果顯示，女性受刑人疾病較高者除牙科外，意外事故受傷、皮膚病、婦科疾病和心臟病/心血管疾病等，亦為較常見疾病問題，監內除提供女性受刑人所需醫療照顧外，可多與鄰近醫院（診所）簽訂醫療委外

契約，定期由不同科醫師協助女性受刑人醫療與檢查。

#### (六) 多元化方式推行家庭支持方案

本研究調查結果顯示，家庭日與懇親活動為女性受刑人需求比例最高者，但礙於有限人力與資源，僅能於重要節日舉辦，或者參與特殊團體才有機會接觸。可考量增加：（1）家屬中有意願者參與受刑人團體輔導活動；（2）除三大節日和母親節外，提供更多次參與懇親機會；（3）家庭日可考量假日舉行，使平日有工作之家屬有機會參與。

#### (七) 實踐行刑社會化的處遇理念

監禁處遇具有威嚇、社會正義維護和處遇教化等效果，但也隔離受刑人的社會關係和就業機會，造成犯罪人復歸社會困難的問題。歐洲國家對於女性犯罪人之所以採取較寬鬆政策，逐漸降低女子監獄收容人數，乃因其刑事政策重視犯罪人社會關係與職業能力的維護。對於須入監執行之女性受刑人，可藉由多元的教化處遇方案，具彈性的接見與通信作為，提供更多女性接受外役監處遇等，以維繫或重建其社會關係。

### 參考文獻

- 王秋絨（1982）。角色壓力的意義及其研究模式。*社區發展季刊*，18期，69–76。
- 任全鈞（2003）。男、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之比較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報*，4，261–296。
- 吳金香（2000）。*學校組織行為與管理*。台北：五南。
- 吳瓊玉（2008）。*壓力與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所，桃園。
- 李佩珍（2008）。*宗教教誨對男性受刑人在監適應影響之實證分析*（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台北。

<sup>1</sup> 參見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Prison Studies(2008), International profile of women's prisons, University of London, UK.



李美枝(1999)。女性犯罪的型態與社會心理歷程：以台灣第一所女子監獄受刑人為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期刊*, 86, 73-120。

林美玲(2006)。外役監女性受刑人在監生活適應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嘉義。

林琪芳(2002)。監獄受刑人副文化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嘉義。

高干雲(1998)。生活壓力與社會支持對受刑人生活適應之影響(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所，桃園。

高干雲、任全鈞(2001)。生活壓力、社會支持、社會距離與女性受刑人在監適應關聯性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 3期71-84。

張郁芬(2001)。國小教師工作壓力、社會支持與身心健康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嘉義大學國民教育研究所，嘉義。

郭峻榮(2008)。台灣監獄剝奪模式與輸入模式之實証分析(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嘉義。

陳玉書、蘇昱嘉、林學銘(2005)。受刑人在監適應影響因素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學報*, 6, 127-148。

陳志忠(2004)。台灣地區高度安全管理監獄監禁適應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桃園。

黃靜子(2006)。生活壓力、社會支持及因應策略對女性受刑人生活適應互動性影響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玄奘大學應用心理研究所，新竹。

鍾志宏、翁萃芳、駱姿螢(2011)。女性受刑人監禁適應現況與影響因素分析。*2011年犯罪防治學術研討會犯罪矯正與復歸論文集*, 323-344。

法務統計(2006)。統計專題分析 - 在監女性受刑人特性分析。取至  
<http://www.moj.gov.tw/>。

法務統計(2006)。統計專題分析 - 矯正機關收容情形統計分析。取至

<http://www.moj.gov.tw/>。

法務統計(2011)。統計專題分析 - 在監受刑人統計分析。取至  
<http://www.moj.gov.tw/>。

Agnew, R. (1992). "Foundation for a general strain theory of crime and delinquency." *Criminology*, 30, 47-87.

Cullen, F. T., & Agnew, R. (Eds.) (2006). *Criminological Theory: Past to Present*. California : Roxbury.

Bosworth, Mary (2005). *Encyclopedia of Prisons and Correctional Facilities*. SAGE Publications.

Kaufman, J. M., Rebellon, C. J., Thaxton, S. & Agnew, R. (2008). "A general strain theory of racial differences in criminal offending." *The Australian and New Zealand Journal of Criminology*, 41(3), 421-437.

Kim, Seijeoung (2003). "Incarcerated women in life context." *Women's Studies International Forum*, 26(1), 95-100.

Severance, T. A. (2005). "You know who you can go to: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 between incarcerated women." *The Prison Journal*, 85, 343-367.

Singer, M. I., Bussey, J., Song, L., & Sunghofer, L. (1995). "The psychosocial issues of women serving time in jail." *Social Work*, 40(1), 103-113.